

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

关于对曹路英等6名学生退学处理的公示

2023年12月份以来，曹路英等4名学生申请退学，经辅导员（班主任）与学生家长确认，并办理完退学手续。对于曹路英等4名学生，学院召开了党政联席会议审查，教务处召开处务会议进行审核。根据《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全日制专科学学生学籍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第三十七条规定，教务处拟定对曹路英等4名学生按退学处理；另外，敬梓桑于2018年9月退役，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复学申请，于2023年10月30来校递交放弃入学资格申请书，根据《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及退役后入学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七条规定以及《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全日制专科学学生学籍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第三十七条规定第3款规定取消其入学资格，做退学处理；周智仁于2018年9月应征入伍，经部队、武装部和家长多次反复对其做思想政治工作，均无效果，到部队十天后还是选择拒服兵役。根据《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及退役后入学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九条规定以及《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全日制专科学学生学籍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第三十七条规定第3款规定取消其入学资格，做退学处理。经校长办公会研究，学校决定对曹路英等6名学生进行退学处理并注销其学籍。

对于退学学生的处理情况，由辅导员（班主任）通知学生家长及学生本人。本决定在学校网站进行公示，公示即日起5个工作日，即2024年1月15日—2024年1月19日。凡对退学处理决定持有异议者，请拨打电话0735-2616853或直接到学校教务处反映情况，逾期学校不再受理。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3年下期期末学生退学名单公示如下：

序号	学院	班级	姓名	学号	退学事实	退学处理依据	退学时间
1	学前教育学院	学前23级（三）02班	曹路英	14498230654	本人申请退学，并办理完退学手续	备注1	2023年11月29日
2	学前教育学院	学前23级（三）07班	廖玉平	14495230883	本人申请退学，并办理完退学手续	备注1	2023年12月5日

3	学前教育学院	学前23级(三)11班	雷静然	14495231097	本人申请退学,并办理完退学手续	备注1	2023年12月27日
4	学前教育学院	学前23级(三)15班	郭玉菲	14495231283	本人申请退学,并办理完退学手续	备注1	2023年12月27日
5	小学教育学院	初教14级(五)11班	敬梓桑	100318140322	退役后2年内未申请复学,后又主动申请放弃入学格。	备注2,备注4	2023年10月30日
6	艺术设计学院	演艺16级(三)02班(昆班)	周智仁	14495160897	拒绝服兵役	备注3,备注4	2020年12月20日

备注:1.根据《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全日制专科学学生学籍管理办法(修订)》第三十七条第11款:学生本人申请退学,家长同意,经学校审核同意后,可办理退学手续。

2.根据《教育部总参谋部关于印发<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及退役后入学办法(试行)>的通知》教学[2013]8号第七条:入伍高校新生在退役后2年内,可以在退役当年或者第2年高校新生入学期间,持《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》和高校录取通知书,到录取高校办理入学手续。入伍高校新生重新报名参加高考或研究生招生考试的,视为自动放弃原入学机会,入学资格不再保留。

3.根据《教育部总参谋部关于印发<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及退役后入学办法(试行)>的通知》教学[2013]8号第九条:入伍高校新生在新兵检疫复查期间因身体原因被退回,可以持县级征兵办证明和高校录取通知书到录取高校办理入学手续;因身体原因不宜继续在部队服役而中途退役,可以在退役当年,如错过当年入学期间,可以顺延1年到录取高校办理入学。高校对申请入学的入伍高校新生(被退回及中途退役的)按照有关规定,进行新生入学资格复查,复查合格的办理入学手续,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入学资格。入伍后因政治原因或拒绝服兵役被部队退回、服役期间受到除名或开除军籍处分的,或者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,所在部队有关部门负责通报其入伍地县级征兵办,并由县级征兵办告知录取高校。高校应取消其入学资格。

4.根据《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全日制专科学学生学籍管理办法(修订)》第三十七条第2款:休学、保留学籍期满,在学校规定期限内未提出复学申请或申请复学时经复查不合格的;

